

证券代码：301231

证券简称：荣信文化

公告编号：2023-107

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投资种类：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选择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投资产品，具体产品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产品收益分配方式根据公司后续认购产品签署的相关协议确定。

2. 投资金额：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超募资金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3.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投资的现金管理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实际收益未能达到预期水平。

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

年11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超募资金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鉴于上述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即将到期，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超募资金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40号）同意注

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1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4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7,839,000.00元，扣除含税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68,787,914.9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69,051,085.05元。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9月2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100Z001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少儿图书开发及版权储备项目	6,000.00	6,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合计		31,000.00	31,000.00

截至2023年10月26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
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	交通银行西安高新区科技支行	611301134013001996545	2,648,744.00	少儿图书开发及版权储备项目
	招商银行西安分	12990676091	13,423,978.04	补充流动资金

有限公司	行南大街支行	0903		
	浦发银行西安科 技二路支行	72240078801 000000059	112,969,916.54	超募资金
合计			129,042,638.58	-

截止目前，公司超募资金尚未确定具体用途，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公司收益、增加股东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超募资金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选择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投资产品，具体产品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产品收益分配方式根据公司后续认购产品签署的相关协议确定。

（四）实施方式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现金管理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实际收益未能达到预期水平。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投资产品,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现金管理产品等。

2.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超募资金

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相关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超募资金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是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进行的。公司严格控制风险，拟购买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等条件，审议表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监事会审议程序及意见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影响公司生产运营，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保荐机构意见

荣信文化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

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在保障募投项目建设、生产经营等需求的前提下，运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上述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中原证券对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